

历

史

学

家

丁伟志随笔

桑榆愧柳



戴逸◎主编

桑榆
槐柳

丁伟志随笔

历史学家随笔丛书

广西人民出版社



(桂)新登字01号

策 划 彭 匆 曹光哲
责任编辑 曹光哲 李庭华
责任校对 李带舅

历史学家随笔丛书

桑榆槐柳

丁伟志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邮政编码:530021)

南宁市河堤路14号)

850毫米×1168毫米 1/32

9.625印张 200千字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1999年5月第1版

1999年5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ISBN 7-219-03964-6 /K·800

定价:15.00元

自序

广西人民出版社决定出一套历史学家随笔，承不弃把我也缚诸骥尾。难却盛情，只好效一把力。

其实，随笔是什么，我也弄不大明白。辞书的解说，也似乎不怎么清楚。我按常义去揣摩，以为这大概是指，和严谨的论说有别，信马由缰，随意而为的一种自由文体吧。小大由之，亦庄亦谐；可以述往事，可以思来者；可以写景，可以抒情；可以发发牢骚，可以幽他一默，如此等等，好像都是随笔能够容纳的东西。这样一想，随笔和散文、小品之间，也难以划清界线；不过，好在什么是散文、什么是小品，历来的定义也是模棱两可，有很大弹性的。

我自知本人有个短处，恰恰就是不太会把文章写得很放松。我写不好散文，写着，写着，就剑拔弩张，议长道短，写不出清风徐来、水波不兴的雅致情怀。我写不好小品，写着，写着，就显山露水，浅薄直白，写不出含蓄幽默、意在言外的无穷余味。

为什么会是这样呢？是我天生缺乏文人雅士的才情吗？好像也并非全然如此。记得小时候上作文课时，还受过两次颇感风光的表扬；所受表扬的作文，恰好就像是散文一类的东西。一次是在小学六年级，写过一篇从青岛搭轮船，沿海岸线南下的游记。其中用了一些学过的地理、历史常识，但主要情节纯属虚拟。这篇习作，受到了老师的称赞，并且得到在课堂上朗诵的光荣。另一次是上初中一年级的时候，读了朱自清的《背影》之后，按老师的布置，写过一篇题为《父亲》的作文。大半与我幼年失怙的境遇有关，文章写得有些感情色彩，所以又得到了老师的一次大大夸奖，说它如何如何声情并茂之类。大约就是由于受到这类的表扬的缘故，少年时我也的确作过长大了当作家的梦。依此看来，当不成作家，写不好散文小品，完全是后天的原因所致。

虽然平生所从事的基本上是文字工作，但在相当长的时间里做的是所谓理论工作，而且早年所学的专业又是思辨性很强的哲学，这样一来，写议论文就成了我的文章的特色，或者说是长处——如果按不太高的标准衡量，算得上“长处”的话。这当然也就使得我的文风渐趋畸形，不大会写轻灵优美的记事文或抒情文了。想开了，好像也不值得自悲自叹，谁见过举重运动员兼跳芭蕾舞来着？

说了上面这些话，无非是想说明这本集子里所收的文章，只是一些随意之作，只可供有同好者茶余饭后消遣，是不值得拿来正襟危坐地研读推敲的。

这本集子的“杂沓议文”一栏里，也收了几篇学术性稍浓的文章，但在我看来，这都不是学术论文，而只是些在某些场合下做的即兴发言一类的东西，也就是说是些“随谈”。把声音化为符号，把语言转作文字，“随谈”当然也就可以充作“随笔”了。只不过因为是做讲演，不得不庄重一些，不大好嬉笑怒骂，东拉西扯，所以作随笔看，似乎不够生动。谨此说明，敬请读者见谅。

由于是随笔，也就没有按学术论文的要求，作许

多规范化的加工。诸如引文之类，均未做详细注脚；有些是偶尔想到的，就写了上去，出处更未曾去查。这是假借随笔之“随”而偷懒，尚望学者们不以为罪。

这本集子里共收文章二十九篇，基本上是 1997 年、1998 两年里写的；只有一篇是 1994 年写的、一篇是 1996 年写的。新作居多，容或算是稍可告慰读者、自我也由之稍感心安的地方。收入本集的文章，发表过的有六篇，已均于篇末注明发表的刊物及时间；这次收入时，也做了一点文字上的校勘。此外，还收了寄师友们的十封信，附在末尾，也算作随笔。信是旧的居多，但也有最近的一封。

至于集子的命名，是由于去年出了一本集子叫做《无树有巢》，后来想想，觉得似乎有些和现今保护生态环境的潮流不大协调，于是这回就干脆采取“矫枉过正”之法，用四棵树充当这一本集子的名称。

桑榆槐柳，无非是些普通的树木，不具松柏的高洁、梅竹的幽雅，但从小见惯了，也就感到它们亲切。因此，也就觉得这样一些寻常百姓家的树木，长着总比砍掉好。有感于此，这本集子里还收入了一篇《院花庭树》，借以表达我对绿化事业的真诚拥戴。粗树

木、闲花草，自有它们的价值，不好随意砍伐，也无须乎一律除掉，改种小麦、玉米。

1998年12月28日于京西小书巢

附记 这本杂七杂八文章凑成的集子，承广西人民出版社总编辑彭匈同志、副总编辑曹光哲同志耐心审读了全稿。曹光哲同志又亲自担任了责任编辑，做了认真的编辑加工。《重筑小书巢》一文，也是按曹光哲同志建议补上的。对于他们和广西人民出版社各有关部门的帮助，谨此一并致谢。

作 者

1999年3月25日

目 录

自序	1
----------	---

问学散记

学、问、思、辨、行“五字经”	3
学贵知疑	12
黎澍论学	18
知识何以成了罪恶?	36
人,就是人	49
不会超然	57
拒绝“寻根”	63
院花庭树	71

杂著议文

与友人论文明趋势书	79
中华文明溯源	87
活着的传统 ——关于传统文化现实作用的若干思考	97
近代中国中西文化交流的历史特点	110

“中体西用”述略	121
读孙中山《祭明太祖文》有感	137
对五四新文化运动若干问题的再认识	143
爱国主义三题	157

心香一炷

杨质斋先生印象记	165
春雨潇潇过扬州	169
跟随田家英做调查	175
不求强同,不惧独异 ——缅怀邓广铭先生	194
送默存先生远行	202

蓦然回首

兜圈子的人生	213
负笈幽燕以来	220
重筑小书巢	230
怀念编辑生涯	239

游意寻踪

找不到奥蒂赛依	248
陪三老游罗马	254
威尼斯是童话,翡冷翠是诗	261
那波里的中秋月	267

旧信一束

致杨质斋(1981年9月30日)	276
致王元化(1995年5月10日)	278
致赵俪生(1996年12月3日)	280
致张作耀(1997年7月26日)	282

致陈乐民(1997年10月2日)	285
致杨义(1998年1月8日)	287
致傅山(1998年1月26日)	289
致张世林(1998年3月17日)	291
致余伯流(1998年4月10日)	293
致杨绛(1998年12月23日)	295

回憶錄

這是一本回憶錄，記錄了我從小到大的成長歷程。從出生到現在，我經歷了許多美好的時光，也遇到了許多難忘的人和事。這本書將帶你一起回憶那些美好的回憶，感受那些難忘的瞬間。

這本書還會告訴你，成長的過程並非一帆風順，我們會遇到挫折和困難，但只要堅持不懈，勇往直前，就一定能夠克服這些障礙，實現自己的夢想。

希望這本書能夠成為你成長路上的一個重要里程碑，給你帶來無限的歡樂和啟發。

最後，我想對所有曾經支持我、愛我、關心我的人說：謝謝你們！是你们的愛和支持，才讓我有勇氣面對生活的挑戰，勇往直前。希望你們永遠健康快樂，永遠愛我。

這就是我的回憶錄，一個關於成長、愛和支持的故事。希望你們喜歡！

学、问、思、辨、行“五字经”

去年(1997年),为着纪念已故著名文学家王统照(字剑三)先生百年诞辰,文学界举行了一些活动。我在报上看到臧克家先生以及剑三先生的公子立诚兄写的纪念文章,勾起了对剑三先生的一些片断回忆。怀旧之思,不能自己。

剑三先生的胞姊,是我的伯母,因此我也算是忝在甥辈了,跟着堂兄堂姐们称呼他“二舅”。加上剑三先生夫人,是家继祖母的侄女,我们都呼作表姑的,于是亲上又加了一层亲。正因此,父辈间与剑三先生的交往是比较密切的。他欧洲游时,还不时有明信片寄给我的父亲。作为小辈的我,虽然从上初中时读过他的文集之后,就十分仰慕剑三先生的道德文章,可是受居处两地的限制,无缘获得多向他讨教的机会。现在记起的见面,算来也只有

四次。一次是 1945 年秋，抗战胜利后，他返回山东，特意到我家探亲。两次是 1947 年的夏季和冬季，我在北京求学，路经青岛时，先后到观海二路剑三先生府上拜谒过。还有一次，是在 1949 年建国前后，剑三先生到省里开会，会议期间到我工作的华东大学参观，不期而遇，我上前问安，他也立即认出了我，并亲切垂问近况。

印象最深的，当然是初见时。未见时，总想着这位学富五车、才高八斗的大作家，该是何等神气，何等高不可攀。可是抱着惴惴的心情去拜见时，见到的却是身材不高、和善可亲、装着俭朴、一口乡音（剑三先生与我的外祖家是同乡，都是诸城人）的“老人”（其实那时他并不老，还不到五十岁；觉得他老，是由于我还小）。如果把他放到我们中小学老师的行列里，简直挑不出什么不一样来，一点也没有大作家的特殊派头。当时我们兄弟姐妹们也懂得了与大作家见面机会难得，于是就像今天的追星族一样，纷纷拿出当时时兴的用各种彩色纸张订成的“纪念册”，请剑三二舅题词留念。他不但一概应诺，而且郑重其事地选词，郑重其事地书写，没有丝毫草草应付晚辈小儿的游戏态度。我那本纪念册，可惜早已遗失，有幸的是，剑三先生给我写的题词，五十多年来从未忘过。甚至那凝重端庄、墨色浓郁的字体，至今闭目想来，仍然如在眼前。记忆如此清晰，大约与剑三先生在我少年时心目中的知名度甚高有关，但也与他对晚辈所抱的诚恳态度和殷切期望有关。剑三先生给我的题词是：“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 伟志甥属剑三某年某月某日。”题词按旧例竖写，三字一行，自右至左凡五行。题款用较小字，概用楷书，一笔不苟。书法遒劲而又透露出清雅的书卷

气，刚柔相济，令我这样的学书未成的后生小子，实在爱不释手。

不过，十四五岁的我，当时并不真正懂得剑三先生给我题词的深意。回想起来，那时大约是觉得剑三先生给我写的，是一种很常见的勉励后学的话，要我学好就是了。小时读过《中庸》，也粗略地领会到这几句话是好话，可从来也没有想过这古老的格言里包含着什么不得了的深义。大约十来年后，蓦地得知朱熹老夫子正是把《中庸》上的这五句，定为白鹿洞书院的箴规，不免怦然心动，想起了当年剑三先生给我的题词，开始领悟到那是他特意选了这么几句来提示我注意治学态度的。可是在马克思主义已经“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时代，那几句旧时的治学箴言是不是还有什么价值，在长时间里，我想不明白，也没有认真想过。

1967年，和我在一个单位里工作的关锋（他是我所在的研究组的组长），向冯友兰先生的“抽象继承法”发动批判，这是我第一次感悟到文化继承一事的复杂性。本来，我学了新文化是“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的道理，并衷心拥戴之后，一直没有再往深处考虑过，既没有想过旧文化是否可以定性为非民族的、不科学的、反大众的，也没有想对旧文化究竟应该怎样继承才能行得通。思想幼稚，当然就把难题看成很好解决的易事，觉得对待旧文化，无非是把坏的丢掉、好的留着就是。冯先生提出创议，主张对待旧有哲学命题，用“抽象继承法”，取其普遍性意义，弃其具体性意义，这一下便把应该如何继承传统文化的问题尖锐地提了出来，从而引发了一场大讨论。当时我觉得冯先生的主张并不难懂，以为无非是说，这是一种很常见的文化继承方法。马克思对待黑格尔的

唯心主义辩证法，我们对待古代的“忠”“孝”之道，就都是在用这种方法来处置的。比如我们对待“忠”这个范畴，就是只取其忠诚的“普遍性意义”，而舍弃其忠于君主的旧的“具体性意义”，并另赋予忠于国家、忠于人民的新的“具体性意义”。这也不算我们的创造，孙中山早就发表过这类意见，只不过他没有从方法论上做出概括罢了。不过，对于在 50 年代的争论中冯先生的这一见解，我当时也觉得确实有些地方并没有说得太明白，比如旧时的文化命题是不是一概都要“抽象”继承呢？难道有些命题，如某些学习态度、学习方法之类的古训，不是可以直接的具体继承吗？至于关锋的批判，那就叫人无法看懂了。他的意思，似乎是认定一切旧哲学命题，只能“批判地继承”，亦即一概要经过“批判”才能谈到继承也。我当时想，“批判地继承”只是就对待文化遗产的总体而言，并不是说一切具体的概念、范畴、定义、命题，都必得经过一番“批判”的清洗。“学而时习之”、“学而不厌”、“学如不及”之类，何须要做“批判”，何须必得经过批判而后才能继承呢？记得在一次小组讨论会上，我憋不住，说了几句。大意是说，在我看来，冯先生的抽象继承法确有不完善的地方，有些哲学命题本来也是可以具体继承的。犹如一幢旧房子的砖瓦，只要完好，不妨直接拿来盖新房子用。话没说完，就被关锋他们倾盆大雨般的批驳打断了。当时我毕竟年轻，不会把理由讲细讲深讲周密，思想问题没有解决，也就这么不了了之。后来我才明白，我的这种意见，比冯先生的抽象继承法更加“右”了，自然为“左”派见解所不能容。有幸的是，后来的几次思想运动中，居然没有人想起过我当年发表过这种言论，逃脱了被追究的厄运。在批林批孔运动中，工农兵批